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angeTour Cultural Holding Limited

旅橙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7

### 關於審計師重新任命的補充公告

茲提及旅橙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發佈的通告（“通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發出的年度股東大會（“股東大會”）通知（“通知”）。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本公告中使用的大寫術語與通告及通知中所定義的含義相同。

董事會希望向股東們提供以下有關重新聘請審計師事宜的補充資訊。

#### 審計師的重新任命

正如公告和通知中所披露的那樣，在年度股東大會上將提出一項普通決議，以重新任命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獨立審計機構，並授權董事會確定其報酬。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的審計服務所達成的審計費用預估在港幣 70 萬至 90 萬元（不包括費用報銷）的範圍內，該預估是基於集團的業務計畫、預期的審計範圍、審計時間表以及所需審計人員資源等因素確定的。該預估的審計費用也是基於假設所開展的工作範圍不會與雙方初步商定的範圍有重大偏差得出的。

上述補充資訊不會影響到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中所包含的其他內容，除了上述已披露的內容外，其餘所有資訊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旅橙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楊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楊先生及宋瑞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逸雲女士、黃建業博士及範理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保存七天）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otch.com.cn](http://www.otch.com.cn) 內刊發。